

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终止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，并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6）。2017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》，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。

鉴于本次股票发行尚未完成，募集资金也尚未到位，且根据监管要求需对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进行修订补充。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（补充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9）。2017年10月10日，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最新的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现状，公司管理层经与发行对象友好协商，双方同意终止此次股票发行事宜。2018年7月18日，公司管理层提请董事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，本次拟终止的股票发行事项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。

2018年8月2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〈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，此议案尚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并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3日